

神國就是家園(二)——服侍家園的條件

梁志雄
本會宣教士

「又有一人說：『主，我要跟從你，但容我先去辭別我家裡的人。』耶穌說：『手扶著犁向後看的，不配進神的國。』」（路 9:61-62）

若我們細閱這段經文，其內容確實使人感到困擾。為甚麼呢？按《和合本》的翻譯，人若不能符合指定的要求，根本就「不配進神的國」！那麼，大部分真誠相信耶穌的信徒，只因沒有「跟從」這裡的教訓，豈不是都在神國以外嗎？

耶穌的門徒可分為「後勤」和「前線」的支持者，¹前者沒有離開家園，但在不同場合出現聽道和歡迎祂（參路 10:38-42），²也提供物資支持耶穌傳道的工作（參路 8:1-3）。後者都有共同的特徵，就是「跟從」耶穌，³即放下原先家園生活，自願選擇跟隨耶穌四處傳道，他們的處境像現代專職的宣教士。

路加刻意記錄耶穌對「前線」門徒的要求（路 9:57-62）。耶穌對第一位查詢跟從者的回應，要求他

- 1 Adriana Destro, and Mauro Pesce, "Fathers and Householders in the Jesus Movement: The Perspective of the Gospel of Luke," in *Biblical Interpretation* 11, no. 2 (2003): 214.
- 2 例：耶穌曾差派 70/72 門徒往猶太人鄉鎮作短期傳教（參路 10:1-12），完成後各自回家（參路 10:17-20）。當耶穌接近耶路撒冷，有大群門徒來歡迎祂（參路 19:36-38），這些門徒明顯先前沒有跟隨耶穌，而是從家裡來。耶穌升天後，有 120 位門徒秘密聚集祈禱和選拔合適者取代猶大（徒 1:12-15），遠比路加記載跟隨耶穌的人數為多。
- 3 路加用詞「跟從」都是指到在地理上與別人同行的意思（參路 5:11、27、28；7:9；9:11、23、57-61；18:22、28、43；22:10、39、54；23:27；徒 12:8-9；13:43；21:36），至於背後的原因或信念，則要按文理作取決。「跟從」不是指着內心相信或依靠（這確是跟隨者的信念），而是在生活上與地上的耶穌一同服侍，這也是耶穌呼召 12 門徒的原意。





接受沒有穩定家園的生活（參路 9:57-58）。隨着耶穌邀請第二位來跟隨祂，要求他放下回家園安排葬禮的責任，⁴ 把時間和精神放在服侍神國上。最後耶穌邀請第三位來跟隨祂，並拒絕後者先行回到家園處理辭別的事務。⁵ 對擔當作「前線」的門徒（跟隨者），耶

穌都表達一致性的要求，就是需要接受遠離原先家園的生活，而全心投身在新的家園。⁶

在總結時，耶穌用諺語（「手扶著犁向後看的」）形容那些不合適的跟隨者。關於這番說話，新約學者都嘗試從古代作品找到根源來解釋，但不太成功。⁷

- 4 Rachel Hachlili, *Jewish Funerary Customs, Practices and Rites in the Second Temple Period, Supplements to the Journal for the Study of Judaism*, vol. 94 (Leiden: Brill, 2005), 483-484, 解釋安排葬禮涉及許多事務和時間，並 1 年後需再從墓穴取回骨頭，安放在骨庫裡。I. Howard Marshall, *The Gospel of Luke, The New International Greek Testament Commentary* (Exeter: Paternoster, 1978), 411, 指出這是猶太人非常重要的家庭責任。
- 5 在新約中 ἀποτάσσομαι(可譯作「辭別」)只出現 6 次(參可 6:46；路 9:61、14:33；徒 18:18、21；林後 2:13)，用詞指到與親人或友好停留一段時間詳談和溝通後才分離之意，當然會涉及頗久的時間。
- 6 Stephen C. Barton, *Discipleship and Family Ties in Mark and Matthew, Society for New Testament Studies Monography Series*, vol. 80 (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94), 23-56, 指出遠離家園為當代猶太教表明投身宗教工作的特色。
- 7 Joseph A. Fitzmyer, *The Gospel According to Luke I-IX: A New Translation with Introduction and Commentary, Anchor Yale Bible Commentaries*, ed. William Foxwell Albright and David Noel Freedman, vol. 28 (New Haven: Yale University Press, 1970), 834, 837, 認為這教訓出自王上 19:19 的故事，但這裡以利亞呼召以利沙時，要求後者放棄耕作，與耶穌所說剛剛相反。Marshall, *Luke (NIGNT)*, 412, 認為此文源自古代希臘作品 (*Works and Days*)，但內文跟這諺語不相同。John T. Carroll, *Luke: A Commentary, First edition. ed., The New Testament Library (Louisville, Kentucky: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, 2012), 232*, 認為出自路 10:2，但那裡耶穌呼召門徒收割，而不是耕種。



按認知語言學的分析，諺語透過過去經常的體驗或共通的知識（諺語背景），來表達抽象的教訓理念（諺語含意）。⁸ 在第一世紀，農民耕種田地，需要引導一對牛向前推犁，才可以成功和安全地完成耕作任務。⁹ 若這耕作的農民，經常往後面看，他違背主人的託付，容易產生意外，傷害其他在耕作中的農民，也可能導致牛隻受傷，並且破壞農地。這個實際耕種經驗引發出「缺乏專注」的抽象信念，成為這諺語要傳遞的含意。故此，筆者認為這句諺語的詞義為缺乏專注委身（如同不專注 / 不負責任耕作的農民）。

那麼，如何理解「不配進神的國」呢？《和合本》這翻譯其實不符合希臘文的原稿。路加早期古卷把「神國」以間接受格 (dative case) 寫成，¹⁰ 只有後期抄本才加入「進入」，¹¹ 所以，這裡應譯為「不合適在神國裡」。大部分新約學者都認為「神國」在這經文解作神的主權，但這種詮釋確實有很大的問題，筆者認為這裡「神國」用詞的含意就是家園。原因有3個：(1) 前文都以「家園」理念為中心點，釐定跟隨

者的要求，故此，「神國」必然跟家園有密切關係。(2) 這經文把「合適」形容詞放在「在神國裡」的前面，所以，「在神國裡」指到一個服侍的環境，¹² 即是一個實物的空間，而不可能在一種抽象的思想裡（神的主權）。(3) 耶穌在不同場合，都顯明門徒生活在神國裡，就是在神的家園中。若有門徒希望投身服侍，所服侍的環境必然是在神國裡。故此，若跟隨者缺乏應有的質素，便「不合適在神國裡」，即不合適在神的家園裡作服侍。按以上的分析，耶穌沒有否定真誠的門徒進入神國，而是拒絕不合適的門徒在神的家園作服侍。

那麼，誰是合適當專職宣教的服侍呢？按耶穌的教訓，誰人願意放棄穩定家園的生活（包括遠離原居地），擁有對主持忠心良善、堅毅服侍的精神（不像諺語中的失職農民），就可合適地在神的家園裡作服侍。今天我們需要求主感動和興起，像這樣的門徒來擔當宣教的服侍。✦

8 例如：「一帆風順」透過昔日海上順風坐帆船的經驗（諺語背景），引發出「順利完成」/「成功達標」之抽象思維（諺語含意）。所以，諺語不可以按字面含意解釋，屬於比喻一種。

9 Philip Thibodeau, "Greek and Roman Agriculture," in *A Companion to Science, Technology, and Medicine in Ancient Greece and Rome*, ed. Georgia Irby (Hoboken: John Wiley & Sons, Incorporated, 2016), 520-521.

10 早期古卷都是 τῆ βασιλεία τοῦ θεοῦ 或 ἐν τῆ βασιλεία τοῦ θεοῦ（「在神國裡」），不可能翻為「進入神國裡」。

11 後期抄本則為 εἰς τὴν βασιλείαν τοῦ θεοῦ（「進入神國裡」）。

12 當 εὐθετος（「合適」）與希臘文和格詞語 (dative case) 配合時，都是表達實質空間。例：「合適」在一個「職位」、「地點」或「群體」作服侍。因「神國」不可能是「職位」，所以它必然指到「地點」或「群體」，「神的家園」正符合「神國」的含意，因它都包括這兩種理念。

